

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史地學系

教學大綱

授課科目：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

授課教師：阮忠仁

開課年級：史地學系二年級

先修科目：無

學分數：2學分

上課時數：上學期每週二小時

必選修別：必修

教學綱要：

壹、課程目標

一、研究精神的建構：以大學階段的基礎學術研究訓練為目標，從課程進行中，培養學術研究精神，諸如自我期許的高標準、踏實的逐步架設基礎工程、恆常嚴謹的絲毫不苟。

二、實務過程的認知：將研究方法、論文寫作、論文格式，當作三位一體，透過實例的解說，讓學生認知到此三位一體的實務過程之輪廓。

三、實務操作的練習：配合上述的三位一體的實務認知過程，讓學生逐步的進行實務的基礎操作，親身體驗三位一體的運作概況。

貳、教學內容及教學進度

- 一、題目的選訂過程及方法
- 二、大綱的設計原則
- 三、內文的編排格式
- 四、內文的引註格式
- 五、內文撰述與各種解析方法

六、內文的文章風格

七、結論及參考書目

參、教學方式及學習評量方式

一、教學方式：

〈一〉解釋及衍伸分析：本課程講義內容已算頗為詳細，但仍屬教學引導綱領，學生務必自行詳讀，上課中不再領著學生閱讀講義（除非某些問題有此必要），絕大多數時間皆在針對講義上所呈現的內容及問題進行解釋與衍伸分析。

〈二〉以論文實例解說：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的學習，與其托之理論空談，不如行於撰述中學習。本課程的整個教學過程，是以「整個論文撰寫的實際過程」，來闡釋研究方法，及說明論文格式。

〈三〉作業繳後的討論：本課程作業的功能不僅止於「打分數」，而更側重「學習所得」，故繳交後予以詳評，再於上課中逐篇討論。

二、學習評量方式：

〈一〉期中考試成績 30 %、期末考試成績 40 %：本課程不在「知識灌輸」，期中及期末均不舉行「考試」，兩次成績皆以本課程所規定的「作業」分數計算。

〈二〉平常成績 30 %：依上課出席情形及學習態度之表現。

肆、參考資料

本課程未採用坊間教科書，係由授課者自撰講義，交由學生自行影印。講義於每講皆隨文詳附參考書目，此處不贅述。

伍、第一學期作業規定

本課程之作業為一篇「研究報告」，報告的重心在「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訓練，分兩個階段進行：

一、期中階段：

〈一〉擬訂題目及大綱：

1.擬訂題目：據自己的興趣，自行擬定題目，併作理由說明：為何擬此題目？要充份提出學術研究理由。

2.擬訂大綱：據自擬題目，自行設計之。

3 開列預定徵引文獻：必含一手資料數種。

4.上述各項擬訂必須依照「學術論文格式」。

5.手寫必須使用六百字或四百字標準稿紙，勿用鉛筆；若用鉛筆或一般用紙書寫者皆拒收。電腦打字者，使用 A4 紙。無論手寫或打字，直書橫書皆可。

6.本次作業若涉抄襲或一魚兩吃、多吃，期中成績以零分計算。

〈四〉期中考週繳交，逾期一天扣一分。逾期超過作業討論時間者，除非有正當理由，否則將拒收，以未繳作業處置。

二、期末階段：

1.照著期中自選文獻及自訂題目，將整篇研究報告撰寫完成。不得擅自更改。

2.撰寫過程中，得依實際需要，修訂題目、大綱、徵引文獻。但仍必須依據期中階段之報告進行修訂，不得擅自更改。

3.撰寫必須使用「學術論文格式」。

4.一律電腦打字，使用 A4 紙，直書橫書皆可。

5.期末考前一週繳交，逾期一天扣一分。逾期超過作業討論時間者，除非有正當理由，否則將拒收，以未繳作業處置。

6.內容若涉抄襲，或一魚兩吃、多吃，期末成績以零分計算。